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18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好太太")拟以自有资金向广东好好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或"好好置业")提高借款额度至10,000万元,期限5年,借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借款金额根据好好置业实际运营情况确定,具体借款利率和借款金额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前期公司已向好好置业提供借款累计4,000万元。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规定,本次交易将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构成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司提供大于股权比例或投资比例的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 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本次借款暨关联交易已经公司2024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沈汉标、王妙玉、肖娟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3人,本次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莱客")除已经审批的日常关联交易外,无其他关联交易。

● 交易风险提示:本次借款对象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与影响,公司能够对好好置业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本次借款事项整体风险可控,借款利率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支持控股子公司好好置业的发展,满足其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下,拟以自有资金向好好置业提高借款额度至10,000万元,期限5年,借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具体借款金额根据好好置业实际运营情况确定,具体借款利率和借款金额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前期公司已向好好置业提供借款累计4,000万元。

好好置业另一股东好莱客本次未提供同比例借款。因好莱客系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本次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本次交易,关联董事沈汉标、王妙玉、肖娟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3人,该议案需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好莱客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规定,好莱客为公司关联法人。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名称: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994381174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注册地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连云路8号
5、法定代表人:沈汉标
6、注册资本:31128.3362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07年04月09日
8、营业期限:2007年04月09日-2037年04月02日
9、经营范围:家具制造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网址:http://cri.gz.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实际控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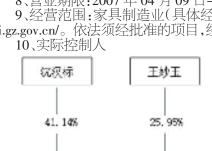

11、关联方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三季度(未审计)
资产总额	4,381,367,832.02	4,361,468,226.23
资产净额	3,043,163,560.68	3,005,423,304.10
营业收入	2,823,166,116.56	1,626,937,227.42
净利润	431,063,441.95	178,158,640.48

好莱客系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交易代码:603898)的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独立,独立进行运营及核算,独立承担风险和责任。

三、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

好好置业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好好置业70%的股权,另一股东好莱客持有好好置业30%的股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广东好好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Y6JUH92
3、类型:其他责任有限公司
4、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20号二层
5、法定代表人:肖娟
6、注册资本:50,000万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21年11月16日
8、营业期限:2021年11月16日至2042年12月31日
9、经营范围: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网址:http://cri.gz.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实际控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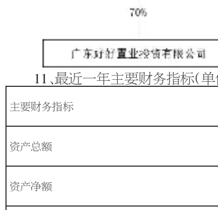

11、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6,879.37
资产净额	132,843.12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121.39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2022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沈汉标、王妙玉、肖娟回避表决。为了支持控股子公司好好置业的发展,满足其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下,通过借款方式以自有资金向好好置业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额度的一年期财务资助,借款利率不低于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具体借款金额根据实际运营情况确定。因非关联董事不足3人,该议案需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2022年9月9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和《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2023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续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沈汉标、王妙玉、肖娟回避表决。根据好好置业当前的经营情况及后续运营资金需要,公司拟将向好好置业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额度的一年期财务资助予以续期一年,借款利率不低于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息方式按照借款实际使用天数计息,具体借款金额根据实际运营情况确定,并授权经营层签订具体的借款续期协议。因非关联董事不足3人,该议案需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2023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续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续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和《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沈汉标、王妙玉、肖娟回避表决。为了支持控股子公司好好置业的发展,满足其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下,拟以自有资金向好好置业提高借款额度至10,000万元,期限5年,借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借款金额根据好好置业实际运营情况确定,具体借款利率和借款金额以实际签署协议为准,前期公司已向好好置业提供借款累计4,000万元。因非关联董事不足3人,该议案需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五、该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不影响自身经营发展的情况下向好好置业提供借款,将积极推动好好置业的项目持续发展,满足公司未来办公、产业研发、销售、电子商务、智能展厅等场所需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同时好好置业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向其委派主要管理人员,能够及时掌握其经营管理和资金使用情况,对其财务、资金管理等风险加以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公司本次拟向好好置业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关于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沈汉标、王妙玉、肖娟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已经获得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3人,本次关联交易将直接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20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在上市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公司总裁王妙玉女士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公司董事长沈汉标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与孙振萍女士(召集人)、黄建水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调整前后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调整前成员	调整后成员
审计委员会	孙振萍、黄建水、王妙玉	孙振萍、黄建水、沈汉标

调整后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任期均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其职责权限、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均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执行。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21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事务所")

一、司农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2020年11月25日。司农事务所组织形式: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9W0YP8X3;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望江二街5号中惠璧珑湾自编12栋2514房;执行事务合伙人(首席合伙人)吉争雄。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司农事务所从业人员333人,合伙人32人,注册会计师133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63人。

2023年度,司农事务所收入(经审计)总额为人民币12,162.59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9,349.4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5,318.07万元。

2023年度,司农事务所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为28家,主要行业有:制造业(17)、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5)、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1)、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房地产业(1)、建筑业(1)、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1)、采矿业(1),审计收费总额2,968.20万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司农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司农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918.84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3,600万元,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司农事务所从成立至今没有发生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司农事务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1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15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周锋,合伙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16年。201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1月开始在司农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事务所合伙人。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黄楚龙,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12年。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5月开始在司农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事务所经理。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徐俊,合伙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14年。201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1月开始在司农事务所执业,现任司农事务所合伙人。从业期间为多家企业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周锋近三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两次,除此之外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未被立案调查。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黄楚龙近三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一次,除此之外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未被立案调查。

项目质控复核人徐俊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未被立案调查。

3.独立性

司农事务所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周锋、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黄楚龙、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徐俊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年报审计服务收费将根据拟执行审计所需具体工作量并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司农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审计委员会认为:司农事务所在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续聘司农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司农事务所为公司提供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服务。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09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22日在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金阳二路1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按相关规定于2024年4月12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汉标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孙振萍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孙振萍)》,独立董事黄建水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黄建水)》;独立董事孙振萍女士、黄建水先生将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总经理2023年度工作报告》。

(3)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履职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4)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5)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6)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具体将在权益分配公告中明确)登记的A股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以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404,150,000股计算,公司拟派发的现金红利为人民币121,245,000元(含税)。

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请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10)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沈汉标、王妙玉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11)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12)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13)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关于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14)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15)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沈汉标、王妙玉、肖娟回避表决,审议了《关于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作出决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16)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沈汉标、王妙玉、肖娟回避表决,审议了《关于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作出决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17)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17.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沈汉标、王妙玉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沈汉标先生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17.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沈汉标、王妙玉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王妙玉女士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17.3、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肖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肖娟女士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17.4、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黄建水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黄建水先生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17.5、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孙振萍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孙振萍女士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17.6、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周亮先生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17.7、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孙政先生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17.8、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李翔先生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本议案第1至5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8)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拟在2023年度薪酬基础上,根据同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做相应调整。《关于审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19)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0)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4年4月修订稿)。

(21)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4年4月修订稿)。

(22)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4年4月修订稿)。

(23)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4年4月修订稿)。

(24)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5)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26)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27)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28)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29)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30)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31)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32)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2)。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3-014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总体发展计划,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旗下全资子公司广东好太太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广东好太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好太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好太太智能家居有限公司、广东晒客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好好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210,000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上述授信额度210,000万元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信用证)授信、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银行承兑授信、非融资性保函、外汇衍生品、交易对手风险额度等综合授信业务,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上述授信额度合计210,000万元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本次授权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止。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无须公司另行出具协议。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董事会提请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审核并签署与以上银行的融资事项。对在以上单一银行融资额度内的,由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直接签署相关融资合同件即可,不再对以上单一银行出具相关决议。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上述综合授信及贷款业务的相关手续。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综合授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3-015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广东好好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好置业")"好太太国际中心"项目实施计划,好好置业拟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授信,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0,000万元。

上述授信额度130,000万元不等于好好置业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好好置业项目实施实际需求的资金来确定。授信期限为15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无须公司另行出具协议。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董事会提请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审核并签署与以上银行的融资事项。对在以上单一银行融资额度内的,由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直接签署相关融资合同件即可,不再对以上单一银行出具相关决议。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上述综合授信及贷款业务的相关手续。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好好置业申请项目贷款综合授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19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健全现金分红机制、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等相关要求,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对《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制度。 1、股利分配原则: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和业务未来发展战略的实际需要,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股利或者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取现金分配方式。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利润分配的政策: 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红股。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或者转增公司资本,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综合考虑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同行业的排名、竞争力、利润率等因素论证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方案遵循以下原则: (1)在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所占比例应达到80%; (2)在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所占比例应达到40%; (3)在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所占比例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超过5,000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根据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的相关规定,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东权利,根据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确保子公司实行与公司一致的财务会计制度;子公司每年现金分红的金额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确保公司有能力实施当年的现金分红方案,并确保该等分红款在公司向股东进行分红前支付给公司。 4、利润分配应履行的程序:公司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独立董事应当对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是否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等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表决通过、监事会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方案中应说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在董事会审议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前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涉及利润分配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公司股东大会在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上交所投资者交流平台、公司网站、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多渠道与公众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充分听取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与诉求,公司董事会秘书或证券事务代表及时将有关意见汇总并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上说明。 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 5、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受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的不利影响,导致公司营业利润连续两年下滑且累计下滑幅度达到40%以上,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为负时,公司可根据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利润分配政策不得损害股东权益、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如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需经董事会全体成员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由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需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发表意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为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公司应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必要时独立董事可公开征集中小股东投票权。 公司保证现行及未来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以下原则: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6、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制度。 1、股利分配原则: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和业务未来发展战略的实际需要,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如有)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股利或者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取现金分配方式。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3、利润分配的政策: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即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公司现金股利政策目标:一般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公司控股子公司每年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的利润按照前述规定执行。如遇以下特殊情况之一的,公司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 (1)财务会计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有重大对外投资计划或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3)公司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4)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 (5)董事会认为不适宜现金分红的其他情况。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或者转增公司资本,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综合考虑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同行业的排名、竞争力、利润率、债务偿还能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论证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方案遵循以下原则: (1)在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所占比例应达到80%; (2)在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所占比例应达到40%; (3)在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所占比例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超过5,000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根据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的相关规定,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东权利,根据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确保子公司实行与公司一致的财务会计制度;子公司每年现金分红的金额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确保公司有能力实施当年的现金分红方案,并确保该等分红款在公司向股东进行分红前支付给公司。 4、利润分配应履行的程序:公司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公司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表决通过、监事会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方案中应说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在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上交所投资者交流平台、公司网站、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多渠道与公众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充分听取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与诉求,公司董事会秘书或证券事务代表及时将有关意见汇总并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上说明。 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 5、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受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的不利影响,导致公司营业利润连续两年下滑且累计下滑幅度达到40%以上,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为负时,公司可根据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利润分配政策不得损害股东权益、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如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需经董事会全体成员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由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需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发表意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为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公司应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必要时独立董事可公开征集中小股东投票权。 公司保证现行及未来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以下原则: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6、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24年4月修订稿)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10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22日在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金阳二路1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按相关规定于2024年4月12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贤惜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具体将在权益分配公告中明确)登记的A股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以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404,150,000股计算,公司拟派发的现金红利为人民币121,245,000元(含税)。

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请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7)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8)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9)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10)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关于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1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12)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林贤惜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为控股子公司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13)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林贤惜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14)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确认监事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1、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林贤惜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林贤惜女士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14.2、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黄勇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黄勇先生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14.3、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沈宝珊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沈宝珊女士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15)、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监事人员2024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标准拟在2023年度薪酬基础上,根据同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以及监事人员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做相应调整。

(16)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17)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11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A股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净利润326,892,756.29元,其中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327,256,938.63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3,435,926.3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043,170,570.52元,2023年度实际可供分配利润1,256,791,582.80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404,15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1,245,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比例为37.04%,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到下年。

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规定。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当前公司财务状况,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利益。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安排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12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按照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4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沈汉标、王妙玉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已经获得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及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年度日常关联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度预计金额	2023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及服务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85.12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及服务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53.88
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所	王妙玉	48.00	7.62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1.1-2025.1.31预计金额	2023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出租办公场所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934.36	168.35

(三)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4年预计金额及比例		2024年年初至一季度末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及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及服务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0.72	51.43	85.12	0.05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及服务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1.81	0	303.43	0.48
向关联方出租办公场所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	/	36.48	168.35	25.27
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所	王妙玉	0	0	0	7.62	5.40

说明:以上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均以市场公允价格执行。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 基本情况

(1)名称: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994381174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住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连云路8号
(5)法定代表人:沈汉标
(6)注册资本:31,128.3362万元
(7)成立时间:2007年4月9日
(8)营业期限:2007年04月09日-2037年04月02日
(9)经营范围:木质家具制造;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家具零售;家具安装;家具设计服务;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室内装饰、装修;室内装饰设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实际控制人:

(10)关联方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年度(经审计)	2023年三季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381,367,832.02	4,361,468,226.23
净资产	3,043,163,560.68	3,005,423,304.10
营业收入	2,823,166,116.56	1,626,937,227.42
净利润	431,063,441.95	178,158,640.48

2. 好莱客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一)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莱客")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主要从事板式全屋定制家居及其配套家具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好莱客为公司关联法人。

(二)王妙玉

王妙玉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王妙玉系公司股东、总经理和实际控制人,依据上市规则规定,王妙玉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好莱客预计将在2023年度向公司及子公司采购不超过1500万元的家居产品,合同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合同期满后双方另行协商后续合作事宜。本项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好太太向独立第三方经销商销售同类产品市场价格,交易价格为市场公允价格,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2)根据2024年的市场拓展需求,公司预计向好莱客及子公司采购不超过500万元相关产品及服务。合同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合同期满后双方另行协商后续合作事宜。本项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好太太向独立第三方采购同类产品市场价格,交易价格为市场公允价格,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3)公司向好莱客出租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20号二层的办公场所,具体为:2019年与好莱客签订《广州市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编号:XZ-ZL-1911-0002),租赁期限为2019年12月1日至2020年1月31日,租金按月度结算;2020年与好莱客签订《广州市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编号:XZ-ZL-2001-0001),租赁期限为2020年2月1日至2025年1月31日,租金按季度结算。出租价格为市场公允价格,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的业务发展需要,交易价格为市场公允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对关联方不会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13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的产品类型: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和中低风险非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 现金管理的额度及期限: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100,000万元,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

● 特别风险提示:金融市场受宏观影响较大,现金管理的收益受到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其他风险,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使用闲置自有现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了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广东好太太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广东好太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好太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好太太智能家居有限公司、广东晒客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好好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拟滚动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100,000万元,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和中低风险非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10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作为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

(四)投资方式

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和中低风险非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五)投资期限

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超过12个月的,需在有效期届满之前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100,000万元,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和中低风险非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公司授权管理层在股东会审批授权额度及期限内,负责实施和管理本次现金管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合同并办理相关手续等。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现金管理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现金管理风险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和中低风险非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但仍可能受到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其他风险,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股东利益。

(二)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现金管理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3日